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6年1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配套融资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细则（认购配套融资方式）>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已于2016年3月25日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配套融资方式）（修订稿）》。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员工，合计认购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800万股（其中预留股份499.70万股），资金总额不超过9,824万元。

二、公司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修订情况

基于公司拟引入的专业人才候任和最终员工确认并缴款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调整：

1、预留份额的分配：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499.70万股，拟授予对公司引进的人才和公司骨干员工，现实施预留份额的授予，拟将128万股预留股份授予最终参与认购的18名员工；剩余371.70万股预留份额不再实施分配及预留，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减少认购相应数量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认购份额调减：原员工持股计划中认购份额300.30万股，现梁俚、窦森等共计6人放弃认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员工减少认购份额，共计减少认购份额96.80万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数将进行相应的扣减。

综上，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共计800万股，其中认购份额300.30万股，预留份额499.70万股；现认购份额减少96.80万股，剩余203.5万股，预留份

额分配 128 万股，剩余 371.70 万股不再分配及预留。上述调整完成后，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共计认购股份数 331.5 万股，其余 468.5 万股不再认购。

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及份额调整后，员工持股情况如下：

持有人	职位	认购份额	认购金额（元）
侯铁军	副董事长、总经理	800,000	9824000
王文宣	董事、副总经理	70,000	859600
吕政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000	3684000
王东	董事	130,000	1596400
马兴元	监事会主席	50,000	614000
谢萍	职工监事	50,000	614000
温成新	总工程师	70,000	859600
田萍	纪委书记	40000	491200
小计		1510000	18542800
其他员工（33 人）		1805000	22165400
合计		3315,000	40708200

就上述员工持股计划调减认购股份事宜，公司已经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重新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确认上述认购额度调整事宜，公司亦对《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配套融资方式）》及《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细则（认购配套融资方式）》等文件进行相应的修订。

三、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的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的相关事项，故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属于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的权限，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份额减少及预留份额授予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梁侗、侯铁军、吕政田、王文宣、王东因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认购方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者而回避表决。

四、独立董事对员工调整员工持股计划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对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修订后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进行的修订。

五、相关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试点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法律程序。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